

臺灣省桃園縣議會第17屆議員選舉第10選舉區選舉公報

桃園縣選舉委員會 編印

臺灣省桃園縣議會第17屆議員選舉，經定於中華民國98年12月5日(星期六)上午8時起至下午5時止舉行投票。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47條規定，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，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，如有不實，由候選人自行負責。

桃園縣第17屆縣議員選舉第10選舉區候選人：

Table with columns: 號次, 相片, 姓名, 出生年月日, 性別, 出生地, 推薦之政黨, 學歷, 經歷, 政見. Candidates listed include 魏雪卿, 張肇良, 徐玉樹, 閻中傑.

選舉投票有關規定:

- 投票時間: 民國98年12月5日(星期六)上午8時起至下午5時止。
一、選舉人資格: 中華民國國民年滿20歲，即民國78年12月5日(包括當日)以前出生...
二、選舉區劃分: 桃園縣設十個選舉區...

Table with columns: 圖號, 號次, 相片, 姓名. Includes a section for 選舉區劃分圖 and 候選人姓名表.

- 四、選舉票顏色: 國民眾選舉票為白色; 平地原住民選舉票為淺藍色; 山地原住民選舉票為淺綠色。
五、選舉票有效之標記: 1. 圈選一人以上; 2. 用選票製成之選舉票; 3. 以塗黑或塗黑以外之符號; 4. 圈選一人以上; 5. 以塗黑或塗黑以外之符號; 6. 以塗黑或塗黑以外之符號; 7. 將選舉票剪碎或撕破; 8. 不圈選任何符號。
六、妨害選舉之處罰: 1. 妨礙選舉或選舉 (根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五章有規定)...

第一百零五條 違反第六十二條第一項規定或第六十五條第一項各款情事之一，經令其退場而不退場者，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，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。
第一百零六條 違反第六十二條第二項規定者，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下罰金。
第一百零七條 違反第六十二條第三項規定者，處新臺幣十萬元以下罰金，並處拘留或勒令停止其公職。
第一百零八條 違反第六十二條第四項規定者，處新臺幣十萬元以下罰金。
第一百零九條 違反第六十二條第五項規定者，處新臺幣十萬元以下罰金。
第一百一十條 違反第六十二條第六項規定者，處新臺幣十萬元以下罰金。
第一百一十一條 違反第六十二條第七項規定者，處新臺幣十萬元以下罰金。
第一百一十二條 違反第六十二條第八項規定者，處新臺幣十萬元以下罰金。
第一百一十三條 違反第六十二條第九項規定者，處新臺幣十萬元以下罰金。
第一百一十四條 違反第六十二條第十項規定者，處新臺幣十萬元以下罰金。
第一百一十五條 違反第六十二條第十一項規定者，處新臺幣十萬元以下罰金。
第一百一十六條 違反第六十二條第十二項規定者，處新臺幣十萬元以下罰金。
第一百一十七條 違反第六十二條第十三項規定者，處新臺幣十萬元以下罰金。

投(開)票所一覽表

Table with columns: 編號, 鄉鎮別, 場所名稱, 投票開票所地址, 劃定前往投票之村里鄰名稱. Lists various voting locations across the district.

神聖一票，絕不放棄

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廳選線電話: 03-3330340
98年三合一選舉桃園地檢署檢察官查閱專線: 反賄選斷黑全
龍潭鄉 0934150411
檢舉信箱: 桃園郵政第401號信箱